

第十条 以上款项的支付，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发票作为收付凭证。

第三章 双方的义务

第十一条 甲方的义务

(一)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或基于任何有权的第三方要求，甲方应向相应的政府机构或第三方，及时申请项目所需的许可、同意或批准，并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保持其有效性。

(二) 甲方应及时协助乙方完成本项目的试运行与验收。

(三)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项目款项。

第十二条 乙方的义务

(一)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乙方应申请除应由甲方申请之外的项目所需的许可、同意或批准，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保持其有效性。

(二) 乙方应与甲方充分沟通，在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进行项目方案和施工图设计；在项目方案中应对原有用水设备（如：蓄水池、冷水机组、水泵等）的当前状况进行说明。

(三)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自行或通过经甲方批准的第三方实施人员按时完成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实施、调试等工作，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 乙方应确保其工作人员或聘请的第三方实施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施工安全的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对安全文明施工及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

(五)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施工质量合格，因设备、材料或施工引